《云浮市云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支持镇域经济发展十条措施》

政策解读

1. 为什么要制定《云浮市云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持镇域经济发展十条措施》？

为贯彻落实市、区关于推动镇域经济发展的决策部署，坚持“放权赋能强镇”，促进镇域人社公共服务更加高效，人才创新创造活力更加迸发，就业创业环境持续优化，赋能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区实际，我局根据《关于印发<云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持镇域经济发展行动计划>的通知》（云人社发〔2021〕111号）、《云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浮市进一步稳定和扩大就业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云府〔2021〕20号）、《关于印发《云浮市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的通知》（云人社发〔2021〕126号）、《中共云浮市云安区委云浮市云安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推动乡村振兴走在全市前列的行动计划>的通知》（云安区发〔2018〕10号）、《关于印发<云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任务清单及分工方案>的通知》（云人社函〔2021〕359号）等文件精神，制定《云浮市云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持镇域经济发展十条措施》。

二、相关措施说明

**（一）关于推进人才服务向镇村延伸的说明。**明确通过以下措施，推进人才服务向镇村延伸：一是建设完善镇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进一步加强镇域经济人才服务保障。二是依托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建实建优镇域经济发展一线纳智平台，培养壮大乡土人才总量。

**（二）关于扩大“三支一扶”招募规模的说明。**主要提出以下措施，扩大“三支一扶”招募规模：围绕乡村振兴和镇域经济发展，优化岗位条件设置，按规定落实政策待遇，鼓励将服务期满并考核合格的人员吸收入编，持续推进“三支一扶”计划。“十四五”期间，新增招募“三支一扶”人员150人以上。

**（三）关于加强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引育的说明。**主要提出以下措施，加强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引育：定期收集镇域经济急需紧缺人才需求，盘活用好现有编制资源，优化引才方式，按规定落实政策待遇，强化人文关怀，加大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引进力度。

**（四）关于选优建强基层干部人才的说明。**明确通过实施以下措施，选优建强基层干部人才：一是优化招聘政策。优化乡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政策，合理设置招聘条件，支持面向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应届毕业生、服务基层人员等开展专项招聘。二是拓展职业发展空间。调整乡镇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设置比例，完善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制度，乡全面推行县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激励干部人才到镇域一线干事创业。三是提升基层干部履职能力。加强基层事业干部人才培训，同时建立健全培训和使用相结合的制度，培育懂经济、善经营、会管理、谋发展的基层事业干部人才队伍。

**（五）关于发展壮大专业技术人才的说明。**明确通过实施以下措施，发展壮大专业技术人才：一是推动专业技术人才服务基层。推行基层专业技术职称评聘倾斜政策，将专业技术人才服务基层业绩作为晋升职称的重要依据，引导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向镇域一线流动。“十四五”期间，新增专业技术人才1000人以上。二是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完善乡村工匠评价体系，探索鼓励奖励措施，开展技能类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与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贯通评价。

**（六）关于培育产业发展实用型技能人才的说明。**明确通过实施以下措施，培育产业发展实用型技能人才：一是推进技能培训增效工程。深入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和农村电商人才、乡村工匠等培训项目，大力培养产业发展实用型技能人才。“十四五”期间，培训技能人才1.5万人以上。二是推进技能人才评价工程。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积极引导企业建立完善培训、考核与使用相结合并与待遇相联系激励机制。“十四五”期间，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1000人以上。三是推进供给能力提升工程。全面加强技能人才队伍供给能力建设，鼓励支持建设技能大师工作室、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七）关于加强镇域创业创新扶持的说明。**主要提出以下措施，加强镇域创业创新扶持：支持返乡留乡创业，加强创业指导服务和创业培训，用足用好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培育扶持一批返乡创业带头人。鼓励创业者选择镇域创办初创企业，加大对初创实体的支持力度。“十四五”期间，扶持创业人数500人以上。

**（八）关于加强镇域就业创业载体建设的说明。**主要提出以下措施，加强镇域就业创业载体建设：鼓励支持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乡村就业车间、吸纳重点群体就业基地和“粤菜师傅”创业孵化基地建设，按规定给予补贴。“十四五”期间，力争建成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15个以上。

**（九）关于加强镇域就业创业服务的说明。**主要提出以下措施，加强镇域就业创业服务：按规定给予就业创业工作经费支持，完善区、镇和村三级就业创业服务体系，促进城乡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更完善更高效。“十四五”期间，全区城镇新增就业7000人以上。

**（十）关于加强组织保障的说明。**主要提出以下措施，加强镇域就业创业服务：强化联动机制，加强政策协调、业务指导、财政投入和组织推进；强化资金支持，充分发挥资金的引导撬动作用；强化宣传引导，选树镇域经济发展人才典型，挖掘推广镇域就业创业资源。